# （2022）京0105执恢1591号案件情况说明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受贵院委托，我司评估专业人员于2022年8月16日在评估联系人的见证下对北京市通州区砖厂北里140号楼1层1112号房地产进行了实地查勘，由于被执行人员原因我司评估专业人员未能进入估价对象内部进行查勘。

依据贵院委托的鉴定内容，室内的现场查勘工作为鉴定工作极其重要的环节。由于不能进入室内查勘，根据本次委托的评估目的及估价对象实际状况，结合贵院提供的现有资料，恳请贵院书面明确北京市通州区砖厂北里140号楼1层1112号如下内容①户型情况（一居室、二居室、三居室等）②户型结构（平层、LOFT等）③内部装修情况，并发函至我公司。

特此说明。

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7日